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前任董事赵治亚博士于2022年11月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职，其辞职申请于董事会收到申请后生效，目前公司董事人数少于《公司章程》规定的九名，经控股股东西藏映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金曦博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金曦博士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聘任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金曦博士简历见附件。此次补选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共有九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六名非独立董事和三名独立董事。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没有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七日

附件：

金曦博士简历

金曦，男，1981年出生，华中科技大学物理电子学专业毕业，工学博士，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至2011年在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担任研发工程师；2011年加入公司，历任研发部副部长、光启银星超材料智能工厂厂长等职务，现任深圳光启尖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基建部部长等职务。

金曦博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行权公司股票期权19.8万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经查询，金曦博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